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
(股票代碼 3006)

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園區新竹市工業東四路二十三號
電 話：(03)578-1970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5 ~ 6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7 ~ 8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0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1 ~ 12	
九、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13 ~ 61	
	(一) 公司沿革	13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 新發佈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 ~ 16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 26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26 ~ 27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 ~ 48	
	(七) 關係人交易	48 ~ 49	
	(八) 質押之資產	49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9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0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0	
(十二)	其他	50 ~ 55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6 ~ 60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61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3 年度（自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負 責 人：陳興海



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30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04)財審報字第 14001946 號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晶豪集團)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上開列入合併個體中之子公司耕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華信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所列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耕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資產總額為新台幣 37,854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為 0.4%，其負債總額為新台幣 3,752 仟元，占合併負債總額為 0.1%，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耕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稅前淨損為新台幣 14,591 仟元，占合併稅前淨利為 1.1%、民國 103 年及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對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華信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284,329 仟元及新台幣 320,578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分別為 2.7%及 4.1%，民國 103 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華信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認列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12,116 仟元及 5,057 仟元，占合併稅前淨利分別為 0.9%及 0.7%。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制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晶豪集團民國 103



資誠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鄭雅慧



會計師

林玉寬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81020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3 月 3 0 日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603,490				25	\$	1,835,937				2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融資產—流動				202,938				2	107,346				1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54,758				1	243,293				3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六(四)			1,593,335				15	1,430,436				1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646				-	80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1,142,661				11	774,867				10			
1200	其他應收款				72,344				1	49,288				1			
130X	存貨	六(六)			3,273,524				31	2,091,112				26			
1410	預付款項				177,982				2	54,385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39,952				-	5,59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9,161,630				88	6,593,061				83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146,446				1	149,215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284,329				3	320,578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634,728				6	651,034				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			68,332				1	48,330				1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104,460				1	140,238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六)			2,577				-	6,442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2,412				-	5,264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273,284				12	1,321,101				17			
1XXX	資產總計		\$	10,434,914				100	\$	7,914,162				100			

(續次頁)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	\$	3,500
2150	應付票據	十二(二)		1,710		1,395
2170	應付帳款	十二(二)		3,139,701		1,599,700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499,945		401,676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174,122		47,186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0,682		5,49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826,160		2,058,948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五)		9,641		8,19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6,683		645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三)		68,534		66,626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84,858		75,465
2XXX	負債總計			3,911,018		2,134,41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2,719,144		2,668,519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七)		286,424		281,01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八)		980,850		913,83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139,028
3350	未分配盈餘			2,749,495		1,953,408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九)		5,628		87,513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六)	(	131,711)	(	133,294)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6,609,830		5,910,027
36XX	非控制權益		(	85,934)	(	130,278)
3XXX	權益總計			6,523,896		5,779,749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 九						
承諾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0,434,914	\$	7,914,162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鄭雅慧、林玉寬會計師民國104年3月30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興海



經理人：張明鑒



會計主管：朱桂霞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3 金	年 額	度 %	102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及七(一)	\$	9,793,761	100	\$	6,802,90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四)(二十五)及七(一)	(	7,666,278)	(79)	(	5,392,909)	(79)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127,483	21		1,409,999	21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二十五)						
6100 推銷費用		(	242,969)	(3)	(	216,673)	(3)
6200 管理費用		(	239,096)	(2)	(	209,064)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716,526)	(7)	(	564,667)	(9)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198,591)	(12)	(	990,404)	(15)
6900 營業利益			928,892	9		419,595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		91,330	1		63,80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315,165	3		245,548	4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三)	(	1,101)	-	(	794)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	12,116)	-	(	5,05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93,278	4		303,501	5
7900 稅前淨利			1,322,170	13		723,096	1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六)	(	191,047)	(2)	(	51,248)	(1)
8200 本期淨利		\$	1,131,123	11	\$	671,848	1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六(十九)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利益		(\$	116,902)	(1)	\$	86,316	1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790	-	(	88)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失)利益之稅後淨額		(\$	116,112)	(1)	\$	86,228	1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1,015,011	10	\$	758,076	11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123,829	11	\$	670,151	10
8620 非控制權益		\$	7,294	-	\$	1,697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007,717	10	\$	756,379	11
8720 非控制權益		\$	7,294	-	\$	1,697	-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六(二十七)						
9750 本期淨利(損)		\$		4.34	\$		2.62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六(二十七)						
9850 本期淨利(損)		\$		4.16	\$		2.51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雅慧、林玉寬會計師民國104年3月30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興海

經理人：張明鑒

會計主管：朱桂霞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 註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非控制權益	權 益 總 額
		普通股股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其 他 權 益 一 其 他	庫 藏 股 票	總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10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71,749	\$ 400,158	\$ 913,835	\$ 139,028	\$ 1,286,872	\$ 84	\$ 49,236	(\$ 126,382)	(\$ 128,195)	\$ 5,206,385	(\$ 122,237)	\$ 5,084,148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六(十七)	-	(160,269)	-	-	-	-	-	-	-	(160,269)	-	(160,269)		
本期淨利		-	-	-	-	670,151	-	-	-	-	670,151	1,697	671,84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九)	-	-	-	-	(280)	192	86,316	-	-	86,228	-	86,228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六(十七)	-	855	-	-	(3,335)	-	-	-	-	(2,480)	-	(2,480)		
子公司購入母公司股票視為庫藏股票	六(十六)	-	-	-	-	-	-	-	-	(5,099)	(5,099)	(9,738)	(14,837)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十四)(十七)	(3,230)	40,274	-	-	-	-	-	78,067	-	115,111	-	115,11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668,519	\$ 281,018	\$ 913,835	\$ 139,028	\$ 1,953,408	\$ 276	\$ 135,552	(\$ 48,315)	(\$ 133,294)	\$ 5,910,027	(\$ 130,278)	\$ 5,779,749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68,519	\$ 281,018	\$ 913,835	\$ 139,028	\$ 1,953,408	\$ 276	\$ 135,552	(\$ 48,315)	(\$ 133,294)	\$ 5,910,027	(\$ 130,278)	\$ 5,779,749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六(十七)	-	(132,037)	-	-	-	-	-	-	-	(132,037)	-	(132,037)		
102 年度盈餘分配與指撥	六(十八)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7,015	-	(67,015)	-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139,028)	139,028	-	-	-	-	-	-	-		
盈餘配發現金股利		-	-	-	-	(400,257)	-	-	-	-	(400,257)	-	(400,257)		
本期淨利		-	-	-	-	1,123,829	-	-	-	-	1,123,829	7,294	1,131,12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九)	-	-	-	-	502	288	(116,902)	-	-	(116,112)	-	(116,112)		
子公司處分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交易	六(十七)	-	1,661	-	-	-	-	-	-	1,583	3,244	-	3,244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六(十七)	-	10,901	-	-	-	-	-	-	-	10,901	-	10,901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六(十七)	-	4,825	-	-	-	-	-	-	-	4,825	4,726	9,55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十四)(十七)	50,625	120,056	-	-	-	-	-	34,729	-	205,410	-	205,410		
購買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	32,324	32,324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719,144	\$ 286,424	\$ 980,850	\$ -	\$ 2,749,495	\$ 564	\$ 18,650	(\$ 13,586)	(\$ 131,711)	\$ 6,609,830	(\$ 85,934)	\$ 6,523,896		

請參閱後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鄭雅慧、林玉寬會計師民國104年3月30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興海

經理人：張明鑒

會計主管：朱桂霞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合併稅前淨利		\$ 1,322,170	\$ 723,096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八)(九)(二十四)	100,698	74,822
攤銷費用	六(十)(二十四)	155,028	124,38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六(二)(二十二)	(13,581)	(3,203)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三)	1,101	794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35,231)	(28,881)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四)(十七)(十九)(二十五)	79,232	115,11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份額	六(七)	12,116	5,05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二)	(506)	-
處分投資利益	六(三)(二十二)	(160,737)	(159,171)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三)(二十二)	12,736	5,368
其他收入-廉價購買利益	六(二十二)	-	(6,57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2,012)	37,504
應收票據		155	5
應收帳款	六(五)	(367,794)	(137,504)
其他應收款		2,011	3,617
存貨	六(六)	(1,182,412)	(384,641)
預付款項		(123,597)	65,339
其他流動資產		(34,356)	13,51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1,540,001	468,795
應付票據		315	1,395
其他應付款		97,643	298,929
其他流動負債		5,191	(1,875)
應計退休金負債		888	1,437
負債準備增加數	六(十五)	595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329,654	1,217,324
收取之利息		10,164	11,353
支付之利息		(249)	(148)
所得稅支付數		(54,208)	(1,28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85,361	1,227,245

(續次頁)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4,200)	(\$ 3,0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46,602	214,61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87,506)	-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18,234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98,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九)	(103,968)	(302,446)
預付設備款增加		(26,967)	(1,03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06	-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	(119,250)	(185,435)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81)	62
收取之利息		24,607	18,135
收取之股利		30,000	24,0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0,157)	(414,879)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六(十一)	(3,500)	3,5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六(十四)(十七)	126,178	-
存入保證金增加		1,020	-
庫藏股買回成本	六(十七)	-	(14,837)
庫藏股處分	六(十七)	3,244	-
非控制權益變動		36,799	-
子公司取得母公司現金股利		10,901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八)	(532,293)	(160,26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57,651)	(171,60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767,553	640,76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35,937	1,195,17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603,490	\$ 1,835,937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雅慧、林玉寬會計師民國104年3月30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興海

經理人：張明鑒

會計主管：朱桂霞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87 年 5 月於中華民國創立，並於同年 12 月開始營業。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業務項目為動、靜態隨機存取記憶體、Flash memory、類比積體電路、類比與數位混合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並提供相關產品設計及研發之技術服務等業務。

本公司於民國 94 年 12 月 5 日與集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4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民國 104 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制準則(以下統稱「2013 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民國 99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一金融資產之移轉」	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投資個體於民國103年1月1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
2010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0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2年1月1日

經評估後本集團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 2013 年版 IFRSs 將不致對本集團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集團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將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報表編製原則

-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個體時，已考量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影響。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民國103年 12月31日	民國102年 12月31日	
晶豪科技(股)公司	沛訊(股)公司	對積體電路之研發、生產、銷售及相關諮詢服務	100	100	
晶豪科技(股)公司	ASI Computer Ltd.	一般貿易業	99.99	99.99	
晶豪科技(股)公司	CML Inc.	一般投資業	53.33	53.33	
晶豪科技(股)公司	長風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晶豪科技(股)公司	捷詠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業	41.86	41.86	註1
晶豪科技(股)公司	Elite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晶豪科技(股)公司	Elite Semiconductor (B. V. I.) Ltd.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沛訊(股)公司	ASI Computer Ltd.	一般貿易業	0.01	0.01	
長風投資(股)公司	晶鎂電子(股)公司	產品設計、電子材料之批發及零售、電子零組件製造、資訊軟體服務及國際貿易	100	100	
長風投資(股)公司	晶湧科技(股)公司	產品設計、電子材料之批發及零售、電子零組件製造、資訊軟體服務及國際貿易	78.07	78.89	
長風投資(股)公司	耕源科技(股)公司	國際貿易業、電子零組件製造業、產品設計業、資訊軟體服務業	34	-	註2
CML Inc.	Elite Innovation (B. V. I.) Ltd.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Elite Innovation (B. V. I.) Ltd.	Elite Innovation Japan Ltd.	產品設計、電子材料之批發及零售、電子零組件製造、資訊軟體服務及國際貿易	100	100	
ASI Computer Ltd.	CML Inc.	一般投資業	46.67	46.67	

註 1：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占捷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多數表決權，且其

主要管理階層相同，經評估具實質控制力，故納入晶豪合併財務報告個體之子公司。

註 2：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占耕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多數表決權，經評估具實質控制力，故納入晶豪合併財務報告個體之子公司。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如下：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不適用。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

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九) 放款及應收款

1.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 係屬非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且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A. 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B. 未指定為備供出售。
- C. 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回收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2)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之折溢價攤銷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歸屬於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本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四) 不動產、產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3~20 年、機器設備：3~8 年及試驗設備：2~5 年為外，其餘固定資產為 3~10 年。

(十五)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20 年。

(十六)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係光罩及電腦軟體等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6 年攤銷。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 負債準備

主係為除役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集團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二)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 (2) 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本公司於股利宣告日對屬於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之股利部分按股利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
 - (3) 員工無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若於既得期間離職，員工應返還股票，本公司將收回註銷股票。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資產負債表日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

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四)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五)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六)收入認列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積體電路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七)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二十八)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選擇按公允價值或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集團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集團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3,273,524。

2. 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公允價值衡量

本集團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所做估計。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其公允價值之衡量。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三)。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帳面金額為\$146,446。

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集團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集團係依據預期可收到現金股利及處分投資所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認列減損損失後之採用權益法投資為\$284,329。

4.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應計退休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61,37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15	\$ 179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252,493	845,289
定期存款	1,350,782	990,469
	<u>\$ 2,603,490</u>	<u>\$ 1,835,937</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有關本集團將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提供作為質押擔保用途受限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46,370	\$ 46,370
受益憑證	94,799	31,700
美金債券	-	12,369
公司債	31,226	-
特別股	32,536	30,640
	204,931	121,079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993)	(13,733)
	\$ 202,938	\$ 107,346

1.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計 \$13,581 及 \$3,203。
2. 本集團投資債務工具之對象的信用品質良好，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帳面金額。

(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36,108	\$ 107,74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8,650	135,552
	\$ 54,758	\$ 243,293
非流動項目：		
興櫃公司股票	\$ 16,889	\$ 18,241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46,785	157,835
	163,674	176,07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
累計減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7,228)	(26,861)
	\$ 146,446	\$ 149,215

1. 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 \$43,835 及 \$245,487。
2. 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處分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認列之處分投資(損)益金額分別為 \$160,737 及 \$159,171。

3. 本集團持有之權益投資工具，經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故提列相關減損損失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3年度	102年度
聯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665)	(\$ 839)
金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141)
弘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2,388)
摩比麥斯移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071)	-
	<u>(\$ 12,736)</u>	<u>(\$ 5,368)</u>

(四)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	<u>\$ 1,593,335</u>	<u>\$ 1,430,436</u>
1. 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息收入分別為 \$24,003 及 \$17,479。		
2. 本集團交易對象之信用品質良好，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之帳面金額。		
3. 本集團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定期存款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五) 應收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一般客戶	\$ 1,143,141	\$ 764,198
應收帳款-關係人	<u>-</u>	<u>11,149</u>
	1,143,141	775,347
減：備抵呆帳	(480)	(480)
	<u>\$ 1,142,661</u>	<u>\$ 774,867</u>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逾期且未減損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群組1	\$ 628,887	\$ 537,033
群組2	<u>418,993</u>	<u>186,285</u>
	<u>\$ 1,047,880</u>	<u>\$ 723,318</u>

群組 1：中低風險客戶；經授信評估營運及財務狀況良好或財務透明度高而無需提供擔保品者。

群組 2：一般客戶；中低風險以外客戶，經授信評估需提供擔保品者。

2. 本集團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及公允價值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銀行保證函	\$ 68,084	\$ 95,844
質押定存單	24,731	19,393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4,563	23,248
信用狀	445,542	215,179
公司本票／支票	105,543	58,515
	<u>\$ 648,463</u>	<u>\$ 412,179</u>

3. 依立帳日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30天內	\$ 94,781	\$ 50,147
31-90天	-	1,402
91-180天	-	-
180天以上	-	-
	<u>\$ 94,781</u>	<u>\$ 51,549</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4.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均為\$480。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3年12月31日		
	個別評估之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 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480	\$ -	\$ 480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	-
12月31日	<u>\$ 480</u>	<u>\$ -</u>	<u>\$ 480</u>

	102年12月31日		
	個別評估之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 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480	\$ -	\$ 480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	-
12月31日	<u>\$ 480</u>	<u>\$ -</u>	<u>\$ 480</u>

5.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六)存貨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37,621	(\$ 5,127)	\$ 32,494
在製品	2,436,245	(79,592)	2,356,653
製成品	927,460	(46,798)	880,662
在途存貨	3,715	-	3,715
	<u>\$ 3,405,041</u>	<u>(\$ 131,517)</u>	<u>\$ 3,273,524</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33,318	(\$ 3,424)	\$ 29,894
在製品	1,662,382	(88,360)	1,574,022
製成品	514,823	(29,560)	485,263
在途存貨	1,933	-	1,933
	<u>\$ 2,212,456</u>	<u>(\$ 121,344)</u>	<u>\$ 2,091,112</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7,656,105	\$ 5,438,072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0,173	(45,163)
	<u>\$ 7,666,278</u>	<u>\$ 5,392,909</u>

本集團因去化部份已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61,469	\$ 101,889
華信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2,860	218,689
	<u>\$ 284,329</u>	<u>\$ 320,578</u>

1. 本集團主要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	負債	收入	損益	持股比例
103年12月31日					
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84,435	\$ 275,904	\$ 1,229,632	(\$ 203,016)	19.92%
華信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892,950	\$ 129,205	\$ 736,992	\$ 100,084	29.18%
102年12月31日					
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148,671	\$ 637,255	\$ 1,864,584	(\$ 234,208)	19.92%
華信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918,754	\$ 167,762	\$ 778,892	\$ 149,445	29.12%

2. 上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依各該公司同期經其他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評價。有關投資(損)益認列情形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103年度	102年度
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1,320)	(\$ 46,662)
華信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204	41,605
	(\$ 12,116)	(\$ 5,057)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其他	合計
103年1月1日						
成本	\$ 9,023	\$ 459,877	\$ 297,855	\$ 111,185	\$ 36,156	\$ 914,09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64,097)	(28,399)	(50,787)	(19,779)	(263,062)
	<u>\$ 9,023</u>	<u>\$ 295,780</u>	<u>\$ 269,456</u>	<u>\$ 60,398</u>	<u>\$ 16,377</u>	<u>\$ 651,034</u>
103年度						
1月1日	\$ 9,023	\$ 295,780	\$ 269,456	\$ 60,398	\$ 16,377	\$ 651,034
增添	-	93,272	3,949	3,377	3,965	104,563
處分	-	-	-	-	(169)	(169)
重分類	-	(22,710)	-	-	-	(22,710)
折舊費用	-	(26,674)	(50,394)	(15,777)	(5,145)	(97,990)
12月31日	<u>\$ 9,023</u>	<u>\$ 339,668</u>	<u>\$ 223,011</u>	<u>\$ 47,998</u>	<u>\$ 15,028</u>	<u>\$ 634,728</u>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 9,023	\$ 536,328	\$ 301,804	\$ 114,563	\$ 39,246	\$ 1,000,964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96,660)	(78,793)	(66,565)	(24,218)	(366,236)
	<u>\$ 9,023</u>	<u>\$ 339,668</u>	<u>\$ 223,011</u>	<u>\$ 47,998</u>	<u>\$ 15,028</u>	<u>\$ 634,728</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其他	合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 9,023	\$ 459,439	\$ 8,577	\$ 99,390	\$ 36,069	\$ 612,49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38,158)	(2,156)	(37,185)	(14,324)	(191,823)
	<u>\$ 9,023</u>	<u>\$ 321,281</u>	<u>\$ 6,421</u>	<u>\$ 62,205</u>	<u>\$ 21,745</u>	<u>\$ 420,675</u>
102年度						
1月1日	\$ 9,023	\$ 321,281	\$ 6,421	\$ 62,205	\$ 21,745	\$ 420,675
增添	-	438	289,278	12,580	150	302,446
折舊費用	-	(25,939)	(26,243)	(14,386)	(5,519)	(72,087)
12月31日	<u>\$ 9,023</u>	<u>\$ 295,780</u>	<u>\$ 269,456</u>	<u>\$ 60,399</u>	<u>\$ 16,376</u>	<u>\$ 651,034</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9,023	\$ 459,877	\$ 297,855	\$ 111,185	\$ 36,156	\$ 914,09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64,097)	(28,399)	(50,787)	(19,779)	(263,062)
	<u>\$ 9,023</u>	<u>\$ 295,780</u>	<u>\$ 269,456</u>	<u>\$ 60,398</u>	<u>\$ 16,377</u>	<u>\$ 651,034</u>

本集團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九) 投資性不動產

	<u>房屋及建築</u>
103年1月1日	
成本	\$ 57,449
累計折舊及減損	(9,119)
	<u>\$ 48,330</u>
<u>103年度</u>	
1月1日	\$ 48,330
折舊費用	(2,708)
重分類	22,710
12月31日	<u>\$ 68,332</u>
12月31日	
成本	\$ 74,269
累計折舊及減損	(5,937)
	<u>\$ 68,332</u>
	<u>房屋及建築</u>
102年1月1日	
成本	\$ 57,449
累計折舊及減損	(6,384)
	<u>\$ 51,065</u>
<u>102年度</u>	
1月1日	\$ 51,065
折舊費用	(2,735)
12月31日	<u>\$ 48,330</u>
12月31日	
成本	\$ 57,449
累計折舊及減損	(9,119)
	<u>\$ 48,330</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7,544</u>	<u>\$ 5,880</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2,708</u>	<u>\$ 2,735</u>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為 \$55,644 及 \$35,014，係公司依收益法評估之結果，主要假設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淨收益資本比率(註)	10.97%	11.50%

註：係使用發行人之加權平均資金成本計算。

3. 本集團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十) 無形資產

	光罩	其他	合計
103年1月1日			
成本	\$ 396,309	\$ 50,304	\$ 446,613
累計攤銷及減損	(261,079)	(45,296)	(306,375)
	<u>\$ 135,230</u>	<u>\$ 5,008</u>	<u>\$ 140,238</u>
103年度			
1月1日	\$ 135,230	\$ 5,008	\$ 140,238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89,492	29,758	119,250
攤銷費用	(135,695)	(19,333)	(155,028)
12月31日	<u>\$ 89,027</u>	<u>\$ 15,433</u>	<u>\$ 104,460</u>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 485,801	\$ 80,062	\$ 565,863
累計攤銷及減損	(396,774)	(64,629)	(461,403)
	<u>\$ 89,027</u>	<u>\$ 15,433</u>	<u>\$ 104,460</u>
	光罩	其他	合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 225,249	\$ 35,929	\$ 261,178
累計攤銷及減損	(150,852)	(31,137)	(181,989)
	<u>\$ 74,397</u>	<u>\$ 4,792</u>	<u>\$ 79,189</u>
102年度			
1月1日	\$ 74,397	\$ 4,792	\$ 79,189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171,060	14,375	185,435
攤銷費用	(110,227)	(14,159)	(124,386)
12月31日	<u>\$ 135,230</u>	<u>\$ 5,008</u>	<u>\$ 140,238</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396,309	\$ 50,304	\$ 446,613
累計攤銷及減損	(261,079)	(45,296)	(306,375)
	<u>\$ 135,230</u>	<u>\$ 5,008</u>	<u>\$ 140,238</u>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成本	\$ 38,533	\$ 57,246
管理費用	991	1,421
研究發展費用	115,504	65,719
	<u>\$ 155,028</u>	<u>\$ 124,386</u>

2. 本集團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十一)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3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遠東商銀	<u>\$ -</u>	<u>-</u>	無
借款性質	102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遠東商銀	<u>\$ 3,500</u>	<u>2%</u>	無

(十二) 其他應付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 260,714	\$ 191,177
其他	239,231	210,499
	<u>\$ 499,945</u>	<u>\$ 401,676</u>

(十三) 退休金

-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7,916	\$ 94,34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7,549)	(34,842)
	60,367	59,499
本期未調整數	1,003	1,311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u>\$ 61,370</u>	<u>\$ 60,810</u>

(3)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3年	102年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4,341	\$ 93,162
當期服務成本	1,254	1,686
利息成本	1,887	1,397
精算損益	434	(464)
支付之福利	-	(1,440)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97,916</u>	<u>\$ 94,341</u>

(4)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3年	102年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4,842	\$ 33,727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697	506
精算損益	121	(87)
雇主之提撥金	1,889	2,136
支付之福利	-	(1,440)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37,549</u>	<u>\$ 34,842</u>

(5)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254	\$ 1,686
利息成本	1,887	1,397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697)	(506)
當期退休金成本	<u>\$ 2,444</u>	<u>\$ 2,577</u>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管理費用	<u>\$ 2,444</u>	<u>\$ 2,577</u>

(6)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本期認列	<u>\$ -</u>	<u>\$ -</u>
累積金額	<u>\$ 3,107</u>	<u>\$ 3,107</u>

(7)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構成總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劃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

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公司計劃資產之實際報酬分別為\$817 及\$418。

(8)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折現率	2.00%	2.00%
未來薪資增加率	3.00%	3.0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2.00%	2.00%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分別按照台灣地區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9)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7,916	\$ 94,341	\$ 93,16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7,549)	(34,842)	(33,727)
計畫短絀	\$ 60,367	\$ 59,499	\$ 59,435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434	\$ 5,206	(\$ 733)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121)	\$ 88	(\$ 279)

(10)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884。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之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1,170 及\$19,888。

(十四)股份基礎給付

1.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民國100年度發行員工認股權計畫(註2)	101.9.28	12,000仟股	5.25年	註2
民國101年度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1及註3)	101.9.28	6,000仟股	3年	註3

註 1：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既得期間內不得轉讓，惟未限制投票權及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

須返還股票，惟無須返還已取得之股利。

註 2：屆滿二年及三年之服務可行使認股權累計比例分別為 75%及 100%。

註 3：屆滿一年、二年及三年之服務可取得受領新股權累計比例分別為 30%、60%及 100%。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中，均以權益交割。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3年		102年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11,105	\$ 25.20	11,760	\$ 25.20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	-
本期放棄認股權	(265)	24.30	(655)	25.20
本期執行認股權	(5,192)	24.30	-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5,648</u>	24.30	<u>11,105</u>	25.20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2,952</u>		<u>-</u>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3年		102年	
	股數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股數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1月1日期初已給與尚未既得	3,902	\$ -	5,905	\$ -
本期給與限制員工新股	-	-	-	-
本期放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30)	-	(323)	-
本期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638)	-	(1,680)	-
12月31日期末已給與尚未既得	<u>2,134</u>	-	<u>3,902</u>	-

3. 民國 103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 47.67 元。

4. 截至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履約價格區間分別為 24.30 元及 25.20 元，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分別為 3 年及 4 年。

5. 本公司給與日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續 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元)
民國100年 度發行員工 認股權計劃	101.9.28	25.20	25.20	53.99% 註	3.75年	0%	0.97%	10.33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該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約當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6.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使用給與日股價估計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續 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元)
民國101年度 發行限制員 工權利新股	101.9.28	25.20	-	-	3年	-	-	25.20

7.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產生之費用為\$79,232 及\$115,111。

(十五) 負債準備

	除役負債
103年1月1日餘額	\$ 8,194
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595
折現攤銷	852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9,641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流動	\$ -	\$ -
非流動	\$ 9,641	\$ 8,194

依照公布之政策和適用之合約或法規要求，本集團對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晶豪辦公大樓 A、B、C 棟)負有拆卸、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之義務，故依拆除、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預期產生之成本之現值認列為負債準備，本集團預計該負債準備將於未來年度陸續發生。

(十六) 股本

1.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 3,000,000，分為 3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2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2,719,144，每股面額 10 元。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股數：仟股

	103年	102年
1月1日流通在外股數	249,900	248,755
員工執行認股權	5,192	-
購入庫藏股	-	(535)
子公司處分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交易	155	-
已既得員工限制權利新股	1,638	1,680
12月31日流通在外股數	256,885	249,900
期末庫藏股	12,895	13,050
已給與尚未既得員工限制權利新股	2,134	3,902
12月31日發行股數	271,914	266,852

2.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請詳附註六(十四))，新股發行基準日為 101 年 9 月 28 日，每股認購價格為\$0 元，本次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除限制股份之轉讓權利外，餘與其他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3. 庫藏股

本公司之子公司一捷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因母公司經營策略故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司股票分別為 12,895 仟股及 13,050 仟股，帳面金額分別為\$314,647 及\$318,429，每股平均帳面價值均為新台幣 24.4 元，每股公允價值分別為新台幣 51.2 元及新台幣 35.8 元。

(十七)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03年度							
	發行溢價	庫藏股 交易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合併溢額	員工 認股權	員工限制 權利新股	合計
1月1日	\$ 50,620	\$ -	\$ 7,279	\$ 81,417	\$ 56,856	\$ 84,846	\$ 281,018
資本公積配 發現金股利	(50,620)	-	-	(81,417)	-	-	(132,037)
認列股份基 礎給付酬勞 成本	-	-	-	-	47,779	-	47,779
員工執行認 股權	127,892				(53,639)		74,253
本期既得員 工限制權利 新股	50,433	-	-	-	-	(50,433)	-
註銷已收回 員工限制權 利新股	-	-	-	-	-	(1,976)	(1,976)
認列關聯企 業股權淨值 之變動數	-	-	4,825	-	-	-	4,825
子公司處分 母公司股票 視為庫藏股 交易	-	1,661	-	-	-	-	1,661
發放予子公 司股利調整 資本公積	-	10,901	-	-	-	-	10,901
12月31日	<u>\$ 178,325</u>	<u>\$ 12,562</u>	<u>\$ 12,104</u>	<u>\$ -</u>	<u>\$ 50,996</u>	<u>\$ 32,437</u>	<u>\$ 286,424</u>

	102年度					
	發行溢價	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	合併溢額	員工認股權	員工限制權 利新股	合計
1月1日	\$ 210,889	\$ 6,424	\$ 81,417	\$ 11,672	\$ 89,756	\$ 400,158
資本公積配發 現金股利	(160,269)	-	-	-	-	(160,269)
認列股份基礎 給付酬勞成本	-	-	-	45,184	-	45,184
註銷已收回員 工限制權利新 股	-	-	-	-	(4,910)	(4,910)
認列關聯企業 股權淨值之變 動數	-	855	-	-	-	855
12月31日	\$ 50,620	\$ 7,279	\$ 81,417	\$ 56,856	\$ 84,846	\$ 281,018

(十八)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提繳稅款。

(2)彌補虧損。

(3)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4)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

(5)董事監察人酬勞就(1)至(4)款規定數額提撥後，就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一。

(6)員工紅利就(1)至(5)款規定數額提撥後，就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二十五。

(7)餘額為股東紅利，依股東會決議按股份總數比例分配或酌予保留之。

2. 股利政策

本公司之產業生命週期仍處於成長期，股東紅利分配總額之百分之五以上，擬以現金分派，其餘以股票方式發放。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5.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派，擬提列法定盈餘公積\$67,015、迴轉特別盈餘公積\$139,028 及分配股東現金紅利每股配發新幣 1.5 元計\$400,257，前項盈餘分派案已於民國 103 年 6 月 1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6.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132,037，每股配發現金約新台幣 0.49 元。前述民國 102 年度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已於民國 103 年 6 月 18 日經股東會決議。

7.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3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160,269，每股配發現金約新台幣 0.6 元。前述民國 101 年度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已於民國 102 年 6 月 11 日經股東會決議。

8.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250,335 及

\$183,685；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0,379及\$7,422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以25%及1%估列），並認列為民國103年度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認列為次一年度之損益。

9.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10. 本公司經股東會決議民國102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財務報表估列之員工紅利\$183,685及董監酬勞\$7,422相同。

(十九) 其他權益項目

	103年			
	外幣換算	備供出售 投資	員工未賺 得酬勞	合計
1月1日	\$ 276	\$ 135,552	(\$ 48,315)	\$ 87,513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43,835	-	43,835
處分投資損益	-	(160,737)	-	(160,737)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酬勞成本	-	-	31,453	31,453
註銷已收回限制員工權 利新股	-	-	3,276	3,276
外幣換算差異數－關聯 企業	288	-	-	288
12月31日	<u>\$ 564</u>	<u>\$ 18,650</u>	<u>(\$ 13,586)</u>	<u>\$ 5,628</u>

	102年			
	外幣換算	備供出售 投資	員工未賺 得酬勞	合計
1月1日	\$ 84	\$ 49,236	(\$ 126,382)	(\$ 77,062)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245,487	-	245,487
處分投資損益	-	(159,171)	-	(159,171)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酬勞成本	-	-	69,927	69,927
註銷已收回限制員工權 利新股	-	-	8,140	8,140
外幣換算差異數－關聯 企業	192	-	-	192
12月31日	<u>\$ 276</u>	<u>\$ 135,552</u>	<u>(\$ 48,315)</u>	<u>\$ 87,513</u>

(二十) 營業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銷貨收入	<u>\$ 9,793,761</u>	<u>\$ 6,802,908</u>

(二十一) 其他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息	\$ 11,228	\$ 11,402
無活絡市場債券投資之利息	24,003	17,479
收入		
股利收入	38,095	22,042
租金收入	8,573	7,211
其他收入	9,431	5,670
	<u>\$ 91,330</u>	<u>\$ 63,804</u>

(二十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度	102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 13,581	\$ 3,203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55,785	84,705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2,736)	(5,36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506	-
處分投資利益	160,737	159,171
廉價購買利益	-	6,572
什項支出	(2,708)	(2,735)
	<u>\$ 315,165</u>	<u>\$ 245,548</u>

(二十三) 財務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費用	<u>\$ 1,101</u>	<u>\$ 794</u>

(二十四)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3年度	102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869,862	\$ 785,19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97,990	72,087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55,028	124,386
	<u>\$ 1,122,880</u>	<u>\$ 981,668</u>

(二十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薪資費用	\$ 721,188	\$ 609,381
員工認股權	79,232	115,111
勞健保費用	36,534	28,331
退休金費用	23,614	22,465
其他用人費用	9,294	9,907
	<u>\$ 869,862</u>	<u>\$ 785,195</u>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51,744	\$ 44,711
未分配盈餘加徵	34,191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4,791)	3,737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81,144</u>	<u>48,448</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9,903	(3,183)
投資抵減之原始差異及迴轉	-	3,579
虧損扣抵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2,404
遞延所得稅總額	<u>9,903</u>	<u>2,800</u>
所得稅費用	<u>\$ 191,047</u>	<u>\$ 51,248</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無。

2. 會計所得與會計利潤關係：

	1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226,345	\$ 122,131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44,770)	(33,989)
最低稅賦制所得稅	47,685	27,724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4,791)	3,736
免稅所得之所得稅影響數	(88,052)	(28,539)
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20,439	-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	3,579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	(43,39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34,191	-
所得稅費用	<u>\$ 191,047</u>	<u>\$ 51,248</u>

3. 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3年度				
	1月1日	認列 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認列 於權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損失	\$ -	\$ -	\$ -	\$ -	\$ -
呆帳費用	4	-	-	-	4
存貨跌價及呆滯 損失	1,031	85	-	-	1,116
虧損扣抵	-	-	-	-	-
投資抵減	-	-	-	-	-
應計退休金負債	520	(1)	-	-	519
其他	4,887	(3,949)	-	-	938
小計	<u>6,442</u>	<u>(3,865)</u>	<u>-</u>	<u>-</u>	<u>2,57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25)	(6,120)	-	-	(6,145)
其他	(620)	82	-	-	(538)
小計	<u>(645)</u>	<u>(6,038)</u>	<u>-</u>	<u>-</u>	<u>(6,683)</u>
合計	<u>\$ 5,797</u>	<u>(\$ 9,903)</u>	<u>\$ -</u>	<u>\$ -</u>	<u>(\$ 4,106)</u>

	102年度				12月31日
	1月1日	認列 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認列 於權益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8	(\$ 18)	\$ -	\$ -	\$ -
呆帳費用	4	-	-	-	4
存貨跌價及呆滯 損失	1,346	(315)	-	-	1,031
虧損扣抵	2,404	(2,404)	-	-	-
投資抵減	3,579	(3,579)	-	-	-
應計退休金負債	489	31	-	-	520
其他	2,137	2,750	-	-	4,887
小計	9,977	(3,535)	-	-	6,442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5)	-	-	(25)
其他	(1,380)	760	-	-	(620)
小計	(1,380)	735	-	-	(645)
合計	\$ 8,597	(\$ 2,800)	\$ -	\$ -	\$ 5,797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稅額	\$ 61,455	\$ 41,284

5. 本公司並未就若干子公司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0 及\$472。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1 年度。

7.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 2,749,495	\$ 1,953,408

8. 截至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270,125 及\$282,262，民國 103 年度分派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9.82%，民國 102 年度實際分派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 16.33%。

(二十七)每股盈餘

	103年12月31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123,829	258,903	\$ 4.3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 員工認股權		2,537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855	
員工分紅		6,821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 響	\$ 1,123,829	270,116	\$ 4.16
	102年12月31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670,151	256,233	\$ 2.6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2,98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500	
員工分紅		5,543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670,151	267,261	\$ 2.51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商品銷售：		
— 關聯企業	\$ 4,676	\$ 38,248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進貨

	103年度	102年度
商品購買：		
— 關聯企業	\$ 3,218	\$ 8,731

商品及勞務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一關聯企業	\$ -	\$ 11,149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交易，銷售交易之款項於銷售日後兩個月到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負債準備。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一關聯企業	\$ 33	\$ -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並在購貨日後兩個月到期。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3年度	102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43,931	\$ 25,669
股份基礎給付	8,501	5,322
	<u>\$ 52,432</u>	<u>\$ 30,991</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2,267	\$ 1,356	土地租賃保證金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本公司之營業租賃，明細如下：

租賃標的物	出租人	期間	年租金
土地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90.3.1~109.12.31	\$ 1,356
土地	"	99.8.6~109.12.31	\$ 1,356
土地	"	103.8.27~122.12.31	\$ 910

(二)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7 年 4 月 25 日與和通國際(股)公司簽訂委託服務契約，雙方約定由和通國際(股)公司代為從事特定投資業務之開發、評估、執行、管理及處分等事項，並透過其投資建議及業務方針之擬定，以增加公司投資收益，惟該服務契約有效期間自民國 97 年 4 月 30 日至民國 104 年 4 月 30 日止，為期 7 年。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集團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本集團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息金額，發行新股、向股東發還現金或買回本公司股份。

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資產總額	\$ 10,434,914	\$ 7,914,162
負債總額	(3,911,018)	(2,134,413)
權益總額	\$ 6,523,896	\$ 5,779,749
負債資本比率	60%	37%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 本集團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清楚辨認、衡量並控制所有各種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2) 本集團為能有效控管各種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以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係經適當考量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為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透過集團財務部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集團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來自本集團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係透過以相關外幣計價之存款來管理，請詳附註六(一)。
- D.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仟元)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33,278	31.650	\$ 4,218,249
人民幣:新台幣	64,887	5.092	330,40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3,967	31.650	\$ 2,024,556

102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仟元)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06,589	29.805	\$ 3,176,885
人民幣:新台幣	68,331	4.919	336,12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7,629	29.805	\$ 823,482

- E.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3年12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2,182	\$	-
人民幣：新台幣	1%	3,304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0,246)	\$	-

102年12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31,769	\$	-
人民幣：新台幣	1%	3,361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8,235)	\$	-

價格風險

- A.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未上市櫃及受益憑證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20,294 及 \$10,735；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20,120 及 \$39,251。

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投資之受益憑證、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均非屬利率型商品，因此不致產生利率變動風險。
- B. 短期金融商品均為 1 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利率變動風險。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
- B. 於民國103年及102年度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	\$ 1,710			
應付帳款	3,139,701	-	-	-
其他應付款	156,508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3,500	\$ -	\$ -	\$ -
應付票據	1,395	-	-	-
應付帳款	1,599,700	-	-	-
其他應付款	154,300	-	-	-

衍生金融負債： 無。

(三)公允價值估計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40,977	\$ -	\$ -	\$ 40,977
受益憑證	97,462	-	-	97,462
債務證券	64,499	-	-	64,49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54,758	-	146,446	201,204
	<u>\$ 257,696</u>	<u>\$ -</u>	<u>\$ 146,446</u>	<u>\$ 404,142</u>

金融負債：無。

10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32,926	\$ -	\$ -	\$ 32,926
受益憑證	31,700	-	-	31,700
債務證券	42,720	-	-	42,7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243,293	9,122	140,093	392,508
	<u>\$ 350,639</u>	<u>\$ 9,122</u>	<u>\$ 140,093</u>	<u>\$ 499,854</u>

金融負債：無。

2.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集團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例如於櫃檯買賣之衍生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

資料（如有），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4.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5.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 (1) 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2) 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6. 除某些遠期外匯合約外，所有取得之公允價值估計均屬於第二等級。
7. 下表列示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u>權益證券</u>	
103年1月1日	\$	140,093
本期取得		24,200
自第二等級轉入第三等級		8,224
本期處份	(	26,071)
103年12月31日	\$	<u>146,446</u>
	<u>權益證券</u>	
102年1月1日	\$	159,215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	100)
本期取得		3,000
本期處份	(	15,600)
移轉至第二等級	(	6,422)
102年12月31日	\$	<u>140,093</u>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註1) \$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註2) \$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遠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697,932	54,758	4.79	54,758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77,869	22,342	0.07	22,342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SBC FRN PERPETUAL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00	21,047	不適用	21,047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Z FRN PERPETUAL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000	10,365	不適用	10,365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CF RENNINBI BOND FUN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7,986	47,759	不適用	47,759	
Elite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美元特別股-HSBC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00	33,087	不適用	33,087	
Elite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匯豐RQFII中國固定收益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000	30,959	不適用	30,959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32,218	18,635	0.06	18,635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8,000	8,744	不適用	8,744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聯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62,519	1,260	1.08	1,260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弘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0	2,682	0.51	2,682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金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62,500	4,282	0.28	4,282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註1)	持股比例(%)	市價 (註2)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100,780	\$ 2,122	6.70	\$ 2,122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東琳精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699,280	109,900	3.34	109,900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	13,000	0.82	13,000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來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000	10,200	2.15	10,200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盟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0	3,000	13.64	3,000	
晶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89,047	10,000	不適用	10,000	

註1：含金融資產評價調整金額及累積換算調整數。

註2：(1)有公開市價：係採103年12月31日之收盤價。

(2)無公開市價：採權益法評價者，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自編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之每股淨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者，係依據評估減損後成本。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與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3年度無重大交易事項。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本	期	末	數	比	帳			金額	投資損益
				\$	\$	272	100,000	100	\$		8,485	金額	額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	沖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積體電路之研發、生產、銷售及相關諮詢服務	272		272						(\$ 69)	額 備 註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700,000		700,000	70,000,000	100			651,298	115,528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	CML Inc.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50,640		50,640	16	53.33			15,492	(6,184)	(3,298)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	ASI Computer Ltd.	香港	積體電路產品經銷	411		411	9,999	99.99			40,661	(1,163)	(1,163)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	Elite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1,424,250		1,424,250	45	100			1,704,398	116,911	116,911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	Elite Semiconductor (B.V.I.) Ltd.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126,600		94,950	400	100			23,571	(24,933)	(24,933) 註2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	捷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270,000		270,000	3,600,000	41.86			151,257	29,377	(265)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	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積體電路之研發、開發、生產及銷售	415,661		415,661	23,450,001	19.92			61,469	(203,016)	(41,320)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	華信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製造、電子材料批發及零售	99,000		99,000	3,300,000	14.59			111,430	100,349	14,602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未上期	上期	未上期	數	比率(%)	帳面金額		金額	金額		
沛訊股份有限公司	ASI Computer Ltd.	香港	積體電路產品經銷	\$ -	\$ -	\$ -	\$ -	1	0.01	\$ -	-	(\$ 1,163)	\$ -	-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晶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產品設計、電子材料之批發及零售、電子零組件製造、資訊軟體服務及國際貿易	60,000	13,000			6,000,000	100	35,977		(18,182)	(18,182)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晶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產品設計、電子材料之批發及零售、電子零組件製造、資訊軟體服務及國際貿易	58,723	35,679			5,933,588	78.07	23,082		146	114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耕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國際貿易業，電子零組件製造業，產品設計業、資訊軟體服務業	17,000	-			1,700,000	34	11,595		(14,591)	(4,774)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華信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製造、電子材料批發及零售	99,000	99,000			3,300,000	14.59	111,430		100,349	14,602		
CML Inc.	Elite Innovation (B.V.I) Ltd.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28,485	22,155			90	100	2,948		(8,307)	(8,307)		
Elite Innovation (B.V.I) Ltd.	Elite Innovation Japan Ltd.	日本	產品設計、電子材料之批發及零售、電子零組件製造、資訊軟體服務及國際貿易	2,646	2,646			200	100	2,275		(219)	(219)		
ASI Computer Ltd.	CML Inc.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44,310	44,310			14	46.67	13,557		(6,184)	(2,886)		

註 1：外幣投資金額係按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匯率換率。
 註 2：本期新增投資 \$1,000(100 股)，尚未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資訊：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Elite Semiconductor (B.V.I.) Limited 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分別於 97 年 3 月 20 日及 98 年 6 月 18 日核准中國大陸地區設立深圳及上海辦事處。

2. 本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於執行績效評估與資源分配時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9,793,761	\$ 6,802,908
部門間收入	\$ -	\$ -
部門稅前(損)益	\$ 1,322,170	\$ 723,096
部門資產	\$ 10,434,914	\$ 7,914,162
部門負債	\$ 3,911,018	\$ 2,134,413

(三)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無。

(四)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集團積體電路、電子材料及相關收入淨額分別為\$9,793,761及\$6,802,908。

(五)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國內	\$ 3,087,367	\$ 835,230	\$ 2,185,422	\$ 840,364
亞洲	5,801,623	-	3,736,503	-
其他	904,771	294	880,983	277
合計	\$ 9,793,761	\$ 835,524	\$ 6,802,908	\$ 840,641

(六)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無營業收入淨額佔損益表上營業收入淨額 10%以上之客戶。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040877

號

會員姓名：(1) 鄭 雅 慧
(2) 林 玉 寬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會員證書字號：(1) 台省會證字第 3417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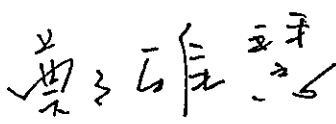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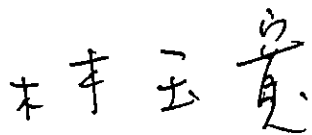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16130280

(2) 台省會證字第 1560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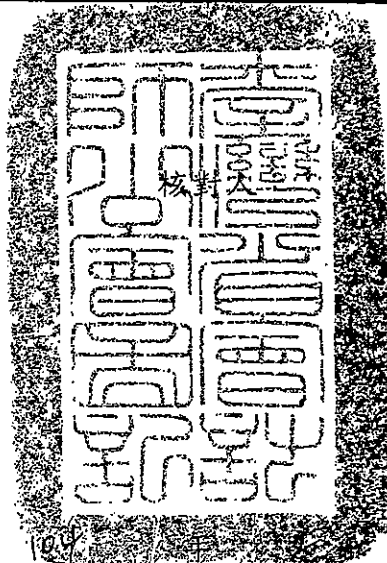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3 年度

(自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中 華 民 國

104

月

3

日